

法学院综合考核网络远程面试考生要求

一、时间安排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线下（本校考生）：

2020年9月26日13:30-14:00，法学院204会议室

线上（含软件测试，校外考生）：

2020年9月26日14:00-16:00

2. 综合考核

2020年9月27日8:30-12:00, 13:30-18:00

线下（本校考生-报考学术型硕士）：407会议室

（本校考生-报考专业型硕士）：204会议室

线上（校外考生）：网络远程面试

二、网络远程面试准备

1. 场所

考生应选择独立封闭且光线充足的房间作为网络远程综合考核场所，场所内网络环境良好，能满足综合考核要求。考场内除考生本人，不得有其他人员。

2. 硬件设备

综合考核采取双机位模式。考生须准备一台电脑（带摄像头和麦克风）和一部智能手机，或两部智能手机。两台设备中，第一台为主设备（建议使用笔记本或PC机），要求放置在考生座位

正前方，视频监控范围应保证考生在坐姿状态下能够完整清晰覆盖头部到桌面位置，面试过程中要始终保持双手在屏幕中显示；另一台为辅助设备，放置于考生后方 45 度位置，确保监控范围覆盖第一台设备的显示屏幕和考生本人头部、背部、手部，标准规范参考下图。



两台设备应全部打开视频功能。辅助设备要关闭音频功能，避免影响综合考核。

注：综合考核时考生不得使用耳机。

3. 网络

确保设备接入宽带网络或畅通的 4G 网络且电量充足。

4. 软件

1) 腾讯会议（综合考核主软件）

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注册后使用；

使用说明：<https://meeting.tencent.com/support.html>

账号登录：建议考生申请两个账号分别用于登录主副设备的 app 端。

同一账号可同时登录【腾讯会议 app】和【微信小程序】。

注：

- (1) 考生使用微信小程序时，会议期间须保持小程序运行在前台，否则会议将会异常退出。
- (2) 请考生主机位用手机端 app 或电脑端 app 登录，副机位使用微信小程序登录。
- (3) 手机 app 和电脑 app 互斥。
- (4) 因面试流程需要开启等候室功能，仅使用 1.5.0 及以上版本的用户才可加入该会议。请考生务必提前更新软件。
- (5) 手机端登陆微信小程序时，须开启静音模式，以免干扰主设备的音频播放，手机请全程保持开启状态（切勿出现息屏情况），以免自动退出微信小程序。

2) zoom (综合考核备用软件)

5. 证件准备

考生须提前准备身份证，以备核验。

三、综合考核资格审核

考生须按照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2021 年接收推免生、“创新人才计划”工作安排”的要求及时将资格审查材料上传至中国海洋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由学院予以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综合考核。如需补充材料，学院会与考生及时联系，在此期间考生请保持手机、邮箱畅通，并按要求及时补充。

四、软件测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1. 9月25日：学院分专业联系考生确定软件测试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具体时间及相关安排，登记考生紧急联系人手机号。请考生在此期间保持手机、邮箱等通讯方式畅通。

2. 9月26日：学院组织专人对考生进行软件测试，并对考生逐一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提醒考生面试时进入主软件等候区的次序、会议号、会议密码、面试的相关安排等。请考生登录前准备好身份证件，学院在此期间会对考生身份信息进行初步核对。

五、面试流程及要求

1. 综合考核当天，考生登录系统前，请再次检查设备、软件，确保运转正常。关闭备用设备的音响并备好身份证件。加入腾讯会议，输入会议号，改名为：主机位为“面试序号-姓名-专业-身份证后4位-主机位”，副机位为“面试序号-姓名-专业-身份证后4位-副机位”，输入会议密码登陆（主机位、副机位均须登陆）；考生须按照学院要求提前30分钟进入等候室，等待面试开始。

2. 按照顺序邀请考生进入面试间，考生在镜头前将本人身份证件（展示正面信息）放置在本人胸前位置进行身份核查。

技术负责人员检查通信正常且符合画面要求后，面试开始计时并开始录像。面试助理进行全程记录。

3. 面试结束后，考生按工作人员的指令离开面试间。

六、注意事项

- 1.考生要穿戴得体，保持良好的形象和精神面貌，不化浓妆，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露出五官，便于工作人员检查。
- 2.综合考核地点须安排在相对独立封闭的室内进行，确保考场整洁，保证考场光线充足，背景尽量采用浅色调，不要反光。要保证设备性能良好，能提供清晰的视频画面和音频传输。
- 3.提前进行网络测试，建议使用宽带（WiFi）网络和流量两种模式，一种方式断网后可及时转换其他方式连接。请确保摄像头和麦克运行正常。如采用手机，要注意提前充满电，并设置好电话“免干扰模式”。在综合考核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时，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
- 4.正式综合考核前，学院将分批分次组织网上综合考核测试演练，考生务必按时参加，熟悉流程和操作，并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改正不合规之处。
- 5.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参加综合考核的，视为自动放弃综合考核资格，一切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 6.考生进入会议室后，需要及时关注主持人公布的讯息，以准备面试，腾讯会议群聊不允许群聊和私聊，如有违反，视为违纪。
- 7.面试结束后，考生应根据面试组长和联席主持人的指令尽快离开面试组和会议室，故意拖延逗留不离开者视为违纪。
- 8.综合考核准备期间，考生务必保持本人手机、邮箱通讯畅通，

综合考核期间，务必保证紧急联系人手机通讯畅通。

中国海洋大学法学院

2020 年 9 月 24 日